

附件1

備註：每校限申請1團，每團申請經費以新臺幣3萬元為限，本局將依年度經費預算進行補助。

臺北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現職教師自主揪團雙語研習實施計畫【申請表】		
發起學校		
上個學期是否有申請揪團	☐ 是(請填下題) ☐ 否	
請簡述114學年度第2學期 申請揪團之成效 (請以200字內簡述)		
發起人姓名及現任職務		
發起人手機及電子信箱		
研習日期及時間 (依實際執行情況增列)	月 日 ()00:00-00:00 月 日 ()00:00-00:00	
研習使用場地	_____國中/小/_____教室	
研習總人數	_____人 (6~30人)	
研習總時數	_____小時 (6小時以上)	
研習申請經費	_____元 (每團申請經費以3萬元為限)	
講座及服務機關 (不限一位講師，請自行增列)	_____老師 / _____服務機關	
研習主題		
研習範疇 (不限一個範疇，可複選)	☐ 教師英語聽說讀寫能力增進 ☐ 英語檢定準備 ☐ 教室課堂用語 ☐ 教師 CLIL 教學課程設計 ☐ 雙語學科教學 ☐ 研發雙語教材使用 ☐ 其他_____	
辦理方式	☐ 講授 ☐ 實作 ☐ 產出型工作坊 ☐ 其他_____	

揪團研習成員名單 (名單請自行增列)	學校/姓名		學校/姓名	
	學校/姓名		學校/姓名	
	學校/姓名		學校/姓名	
研習計畫說明 (時數與內容規劃)	例：			
	日期	時間	內容	講座
	○/○	00:00-00:00		
	○/○	00:00-00:00		
	○/○	00:00-00:00		
預期效益 (以量化或質性表述)	例：			
	預期效益		詳細說明	
	1.研習成果有助提升教師雙語實務能力			
	2.研習成果能有助提升雙語教學成效			
	3.締結校內跨領域或跨校之雙語教學社群合作			
	4.提升教師英語聽說讀寫的能力			
	5.厚實英語檢定準備			
	6.編撰 CLIL 雙語教學的學科課程			
	7.研發豐富多元的校園雙語活動設計			
	以下請自行增列			
學校初審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			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附件2

臺北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現職教師自主揪團雙語研習實施計畫經費明細表

學校全名：

社群名稱：

【備註】以講座鐘點費、研習辦公用品費（鐘點費相加後乘5%為上限）、研習雜支費（鐘點費相加後乘5%為上限）為主，不提供研習誤餐費及場地費。

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合計	備註
鐘點費	時		1000		(本市所屬校內之內聘)
鐘點費	時		1500		(本市所屬他校之外聘)
鐘點費	時		2000		(非本市所屬之外聘)
辦公事務費 *核銷時需明列至少2項品項	式				紙張印刷、文具用品等 (以鐘點費相加後乘5%為上限)
雜支費 *核銷時需明列至少2項品項	式				研習茶包等雜支 (以鐘點費相加後乘5%為上限)
合計					
總計：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					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

附件3

臺北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現職教師自主揪團雙語研習【簽到表】

主題：	研習日期與時間：
講師：	研習地點：

[illegible]

附件4

臺北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現職教師自主揪團雙語研習實施計畫成果報告

學校全名：

社群名稱：

一、研習活動照片（至少4張，可自行增列）

照片主題：	照片主題：
照片主題：	照片主題：

二、研習內容（上課簡報、講義或教材）

三、教師研習心得回饋

[illegible]